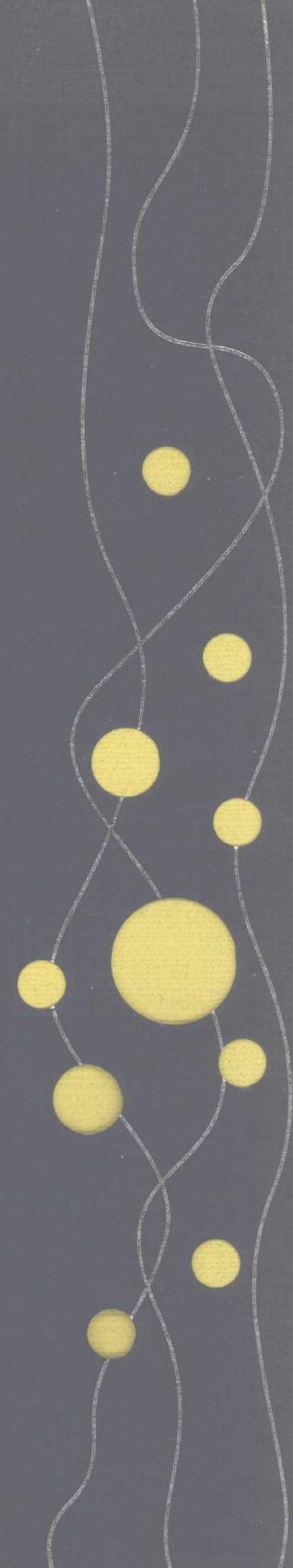


跨世纪文丛精华本

# 张炜作品精选

张 炜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跨世纪文丛  
精华本

# 张炜作品精选

张 炜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0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张炜作品精选/张炜 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5.12

ISBN 7-5354-3149-6

I . 张…

II . 张…

III .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6723 号

责任编辑:康志刚

责任校对:梁 风

封面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吴竹敏

---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07 传真:87679300 邮编:430070)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楼 B 座 9-10 层)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武汉楚风印刷有限公司

---

开本:640×960 毫米 1/16 印张:24.125 插页:3

版次: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340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

定价:26.00 元

---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7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流动的短章

也许真有那么一些好的短篇小说，它们一个一个放在那儿，很精致，很美或者很深刻，很隽永。反正它们很好，是好短篇。但它们很独立。有人说好的作品，当然包括好的短篇，都很独立。

我却渐渐产生了怀疑。因为后来我明白不能过分独立地去看一篇或一部了。一部非常好的作品，真正好的作品，如果没有连绵性，没有连粘性，它就会是刻制出来的半死之物。好作品应该在生命之河里流动：正在流动，而不是有可能流动。它们有可能是液体，但它们终会结成块状，有时会凝成很大的一块。这时候好作品就产生了。

一个短篇出生后仍在生长，一部长篇也是那样。甚至一篇散文也是那样。一首诗也是那样。不会生长的，即是脱离母体的：被时尚的浪头抛出了河床。它会阴干或晒干。

短章在小说中有特殊的地位。严格来讲，没有短篇哪有长篇；没有短篇小说哪有小说。没有找到短篇的年代，荒疏了短篇的年代，不会有真正严整的文学状态存在。新时期的文学从短篇开始，这恰是生气勃勃的表现。当代文学乃至于一个人的文学，都往往起自短篇并进而依靠短篇，而且依靠始终。这样的文学生命必是生气勃勃。

短篇的美与博大，它的永恒性，不是站在专业意义之外可以轻易领悟的。它与一个职业人士的耐力、态度，还有向上的韧性和某种“野心”，都暗暗地、紧紧地相扣。

## | 目录 |

流动的短章（代序） .....	001
一个人的战争 .....	001
美妙雨夜 .....	008
满地落叶 .....	019
面对星辰 .....	030
童年的马 .....	037
书房 .....	047
蜂巢 .....	056
绿桨 .....	064
王血 .....	072
橡树的微笑 .....	081
紫色眉豆花 .....	095
我的老椿树 .....	107
夏天的原野 .....	119
晚霞中的散步 .....	127
秋天的愤怒 .....	132
远行之嘱 .....	221
金米 .....	245
童眸 .....	269
护秋之夜 .....	331
昨日里程（代后记） .....	379

## 一个人的战争

有一只离群鸟儿，尖叫着扎进树丛；几分钟后，不知是不是原来的那只鸟儿，跳出来，歌唱一会儿，落在草地上。绿草里有一个小虫子被它逮到了，它吞食了虫子，又向上飞了一会儿。它垂直起落了两三次，像在试验一种什么。最后它奋力拍动翅膀，向大海的方向飞去。

它消失了一会儿；后来不知是不是那只鸟儿，又从海边飞过来。它这一次在一个高高的槐枝上落下了，歌声听起来有点怪异，它看到了什么？它为什么总是自己来来往往？

吕义躺在荒滩上，耳朵里爬进一个蚂蚁。他把蚂蚁弄出来，用沙土埋了。那只鸟儿被他盯过来盯过去。他身边有一个黑色的纸团，冒着热气。这会儿他看看太阳，从纸团中找出一只烧鸡。旁边还有一个酒瓶。他把嘴对在酒瓶上饮一口，又撕下一个鸡腿。饱餐一顿之后，头让树阴遮着，只余下身躯被太阳烤晒，睡起了午觉。

到太阳西斜时分，他爬起来。远处响起了枪声，他蹿上一棵大树。响枪的方向一会儿冒起了浓浓的黑烟，接着传来哭喊的声音。对这一切吕义都习惯了。他从腰上飞快掏出一支驳壳枪。这支枪起码有八成新，他在手里掂了掂，漫无目的向前一甩。但他并没扣响板机。后来他又飞快地把枪插到了衣服下面。动作之快，令人眼花缭乱。

天黑了，他紧了紧裹腿和鞋带，把黑色帽檐一下转到脑后，腰弓下，一溜小跑往南下去了。

自从吕义得到了一支驳壳枪——那完全是意外的收获——就再也呆不住了：有一天他从杀猪铺出来，揩去一手血迹，对身后的烧锅老板说，他要给打麻将那伙人送一碗肉汤去。他常到烧锅那儿帮忙，烧锅在最后总要舀出一点肉汤给他，做为酬劳。于是他长得很快，十八九岁脸上就有了横肉，有了发光的皮肤。那天他提着一个柳木饭盒，里面装了几碗肉汤。离烧锅有半里多路，拐过几条街巷，就是那个打麻将的去处。岗楼上的人也经常下来打麻将。他提着盒子进去，里面的人对他都

熟。那个秃头秃脑的家伙这会儿可能干得很顺手，旁边放了一堆钱，还有一支闪亮的驳壳枪。吕义把肉汤给他们摆在一边，他们眼睛也不眨一眨。那个秃头秃脑的家伙瞥了一下吕义，吕义赶忙向他哈哈腰。后来他就站在一边等。一会儿他们把肉汤喝了，每人从面前抓起一个硬币投给他。他把硬币装了，又到他们面前去收拾碗。他把空碗一个一个摆到柳木盒里。当他走到秃脑跟前的时候，不知怎么觉得该把那支枪和碗一块儿装进去。他很随便，几乎是脸不红心不跳地把碗和枪一块儿装进了盒子，竟没一个人察觉。他提着饭盒头也不回走出了麻将屋。当后脚一离开门槛，后面的门“咣”一声关上时，他就飞跑起来——刚跑了几步就取了枪，扔下那个盒子。他再也不回烧锅铺，不回杀猪的老屋了。他一直向北疯跑，直到蹿进那片荒滩的紫穗槐丛子，一颗心才算落定下来。

他擦着满额豆大的汗珠，端量着手里的枪，不知是福是祸。早就该有一支枪啦，不过他可没想到这么快就到了手。

吕义自从有了这支枪，就没让它安歇过。他设法搞来一大堆子弹，藏在荒滩上。日子久了，他又在荒滩上有了几个隐蔽的巢穴，它们都在一片树丛草窝里，风雨不透，隐秘得很。他过得似乎很自在，白天在荒滩玩，天一刹黑就蹿出去。他一个人非常利索，腰上扎皮带，腿上打裹腿，串村走户，谁见了都要慌忙接待。他跟这叫“慰劳”。都知道他是一个抗日战士，而且独往独来。他到了半夜，随便找一个炮楼，离得老远向上打枪。紧接着，炮楼里的人就乱了，狗也狂吠。当炮楼往外还击时，他早已跑没了影子。原来他到了另一个地方，又冲着炮楼打几枪。那个炮楼照例乱上一阵。

只有一次是例外。那次他刚刚迎着炮楼开枪，炮楼的吊桥立刻放下，狗和人“哇哇”叫着冲过来。他把枪掖进腰里，沿着野地一条沟渠往北疯跑——跑了一会儿他发现，前边斜横着又插过来另一群敌人。他慌了，性急之中，一头冲进了渠边的一片红麻地里。听着枪杆拨动红麻的声音，心想这一下完了。可后来那拨动声越来越远……他死里逃生。

打那儿以后，他打枪时离炮楼更远了。

他很想打死一两个敌人，但总也做不到。不过他每一次骚扰敌人之后，敌人总要到周围的村庄进行报复，有时难免干出一些奸淫掳掠的事情。他们把村民驱赶到广场上，吆喝着让村子交出那个人来。村民并不隐瞒他的姓名，都说那个人就是过去一个杀猪铺里的吕义。敌人贴出告

示，到处捕捉吕义。

吕义一个人，像鱼儿游在海里，谁能捉得到？他在荒凉的大海滩上神出鬼没，惹得敌人两眼通红。他们不止一次设法到荒滩上“围剿”，结果一次也没成功。这片荒原太大了。敌人为一个人又不值得投入太多兵力，吕义感到十分得意。他决心把一个人的战争永远进行下去。

他成为所有村庄都知道的一个人物，有吃不完的东西。老乡们乐意把最好的米面送给他，吕义不愿意，因为他忙着战斗，没有时间做饭。后来老乡们就把烙成的饼送给他。有一些荤腥是生的，吕义就提到海滩上，拢把火烧一烧吃。一些酿私酒的人都是吕义的好朋友，他得以品尝所有的好酒，评语极其严格、准确。他常常醉过去，当醉了时，行动不便，老乡们就把他藏起来。

有一次，老乡把他藏在一个碾屋里——那天正好遇上敌人进村催粮，吕义吓得藏到碾盘下面。当敌人全部离去时，他从碾盘下面射出了挑衅的子弹。枪声一响，他赶紧跑开了。可是敌人走到半路又折回来，团团围住了村庄。吕义这会儿一个人早藏到树丛里，回到了那片广阔的荒原。

吕义的名声越来越大了。传到了区上，都知道有一个不畏艰难，单枪匹马坚持抗战的人了。区上派人来联络，吕义很激动，但他警觉性已经相当高了，因为在这些年的奔跑中也增加了很多知识。来联络的人是一个满脸胡须的老者，面皮焦黄。吕义看着他，越看越觉得他像一个伪军，就问：“我们打仗为了什么？”

那个面色焦黄的人吸着烟锅：“为胜利哩。”“胜利又为了什么？”“为日子哩。”

吕义摇摇头：“胜利为安上一个‘国’哩——”他愤愤地搓着手掌说下去：“我疑心你不是咱的人哩。这么着，得罪了上级也不好，你头里走，我后面跟，你要是胆敢把咱领到鬼怪地方去，枪子可就不认人啦。”

面皮焦黄的老者吓得烟锅抖抖，慌慌地说：“那好那好。”他一路慌着前面走了，吕义跟在后面。转来转去，转到了一个破庙跟前，吕义这才放心地跟进去。他知道，区委一定会在这一类地方。他估计得不错。

区长好好款待了吕义。他们特意为他做了一个砂锅豆腐。吕义装出很爱吃的样子，抹着油滋滋的嘴巴，倾听着一些道理。区长说：从此以后，你就是一个真正的战士了。区长表扬他是一个“孤胆英雄”。

吕义从那儿以后算是入了组织的人。他回到了村子里就告诉老乡说：

“我是一个‘孤胆英雄’！”

他抱着一支枪，几乎每个夜晚都要到村子里转几圈。一些熟人嘴对着耳朵说：“吕义又来了。”

吕义在村里玩到半夜，就去寻找炮楼打上一两枪。听着炮楼里人犬混杂、乱成一片，他觉得无比快意。

这样久了，当他打枪的时候，炮楼里的人终于不在乎了。还有一次，在他打完枪之后，炮楼上的人就喊道：“吕义！你这个杀猪的手，总有一天给你把皮剥了！”

吕义心里一惊：谁出卖了我？这样想着，心里有些凉。他认为这些村子里花花颤颤，什么货色都有。他认为村子里出了叛徒。这样想着，他又迎着炮楼打几枪，喊道：“坚决把你们赶回去！人民战争必胜！”炮楼上又打枪。吕义大骂，用语粗鲁。那种特别奇怪的骂法，是他很早时跟师傅学的。炮楼里的人也骂起来，结果远不是他的对手。一会儿敌人被他骂得服服贴贴。炮楼里的人只好迎着声音不停地打枪。

接下几年里，他从来没有间断过夜间出来骚扰敌人。有一次他在一个老乡家里落脚。那个老乡实在穷得可怜，全家都吃瓜干粉掺糠的糊糊，全家仅有一点玉米面还要给吕义做成一个窝窝，让他夹着咸菜吃。他们都知道吕义是队伍上的。吃饭时老人流了泪，一边哭一边从身后拖出一个骨瘦如柴的孩子，“吕义他叔，这孩子再呆下去就得饿死，你好不好领上，让他参加你的队伍？”

吕义吞吞吐吐应了一声，老人就赶紧让孩子给大叔磕头。孩子刚磕了一个响头，吕义就把他扶起来。他捏了捏孩子的胳膊，又扒开嘴唇看了看牙齿，连连摇头。老人问：“怎么？”吕义说：“队伍上挑人可是严哩，你这孩子等养壮了那一天再来吧！眼下这个样子能急行军吗？你知道，我一个人一天要跑几百里，半晌这边炮楼上刚挨了我的枪子，下半夜我又到河西去捣鼓另一帮去了。你这孩子行吗？有这脚力么？”

老人半张嘴巴，没说出什么。

吕义说：“待你把他喂壮了那天，我自己来把他领去！”

老人赶紧拱手谢了吕义，心上早已凉了。

随着形势变化，敌人更加疯狂地报复。他们在村庄建立了自己的组织，有很多便衣像吕义一样神出鬼没。这样吕义的活动就更加艰难了。他改变了活动方式，不能随便在村里过夜了，只能到几个“堡垒户”里取一点东西，再匆匆回到荒原。有几次他甚至不能找个炮楼打枪，干脆就在街口上放起枪来。那时村子就乱起来，后来知道了是吕义干的，见面就埋怨他。吕义说：

“我是要引敌人出来，你们以后听见枪声不要慌。”

他的话有人听在心里。有一次一股土匪闯进村子，枪声一响，村上人还以为又是吕义呢，一个跑的也没有，结果被土匪洗劫一空。事后吕义又埋怨说：“我的枪你们听不出来？我的枪打起来‘嘎勾嘎勾’。”又说：“那帮土匪我饶不了他！你想想，鬼子我都饶不了，土匪又算什么！”

从那以后，吕义到处侦察这帮土匪。有一天他听说土匪入了一个村子，就偷偷摸进去。可那个村子静静的，不像遭到骚扰的样子。他很气愤，离去时就向村庄里打了几枪。当村里的狗一齐吵闹起来时，他又飞快逃走。一口气逃到一个炮楼下，往上打了几枪。对方赶紧还击。吕义破开嗓子大骂，一边骂一边退去。

一般情况下，吕义不会离开那片荒滩的。那些年里只有几次是个例外，就是区上开会的时候。他曾先后参加了几个区联合召开的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并作为区里仅有的几个代表之一，受到了表彰。他被戴上了红花，一个满脸伤疤的领导人热烈赞扬了吕义，说他单枪匹马，深入敌后，搅得敌人不得安宁，是多少年来罕见的一个英雄。又说这么年轻就成了英雄，真是不可思议。这个领导人虽然面貌粗糙，但从讲话中倒可以听出是一个见过世面的大人物。在讲话时，他甚至咕噜噜地吐出了几句外国语。有人赶紧把嘴对在吕义耳朵上告诉：“俄罗斯话！”

吕义那时候神情肃穆，呼吸都变得沉重起来。后来会场里有人欢迎吕义讲几句。吕义硬着头皮到了台上，两手习惯地在右衣襟那儿抚摸：那里有一支硬硬的枪。他这样摸着，下面的人就可以看见衣服下面那支枪的轮廓时隐时现。吕义一开始讲有点紧张，讲着讲着胆子就大了。他的大意是：

那片荒滩很大，他就像一只兔子，跑得快就使劲跑，能跑多远就跑他多远！

这时那个满脸伤疤的领导插一句：“这叫‘天阔任鸟飞、海阔任鱼游’！”

吕义又接上讲。他说那些村里的人民真好，人民向着他，他又怕什么？他那是打游击，虽说只有一个人，可他代表了人民哩！整个的一片大荒滩，整个的西北部都是他的游击区，他要凭着这杆枪打红天下！

最后一句话口气过大，引起台下的人面面相觑。

那个领导赶忙站起来：“这就是英雄的豪言壮语！”

吕义觉得自己失了嘴，但听到领导的赞扬，口气又硬朗起来，说：“我要一气打到胜利！”“胜利”这个词儿在他嘴里有点别扭。他的话讲完了。

领导人上来跟他握手，又发给他一本油印的小册子，册子上有一个红色的标记。他把它掖到怀里，当夜就带着红花赶回了荒滩。

从那以后，吕义知道了文化的重要，就偷偷摸摸跟一个村里的私塾先生认起字来。到后来他竟然可以巴巴呀呀读出一句话，再后来小册子上的字也认出了一多半。

他一直坚持在那片荒原上活动，而且越来越频繁。随着整个战争形势的发展，那些炮楼开始收缩了。每一个炮楼撤掉的时候，吕义都要不停地骚扰，给他们补上几枪。最后四周只有一两个大炮楼了，吕义也就干得更加起劲。他知道敌人势单力薄，轻易不敢走出炮楼，大白天就在炮楼附近游来荡去。他手提驳壳枪，引得村里人一阵阵惊慌。他对村长也不够尊重，有时大背着手问：“村里最近出木（没）出过汉奸？如果有你阔（可）以告诉我。”村长慌慌点头：“木有木有，木有汉奸。”

村子里几个富裕的人家都特别怕吕义。有一家在荒原上有些名气，很有些历史了，大院四周有青砖垒起的高墙。吕义有时就一下子钻进这家的门洞里，半天不出来。他说：“一旦敌人来了，这里也能抵挡一阵子。”这家有两个太太，一个丫环，还有一个弱不禁风的小姐。吕义对那个老东家讲了很多关于今后前程的话，老人不知深浅，只是恭敬倾听。后来吕义提议让那个老东家做了村长的助手。老东家献出了很多钱粮。吕义又把他的事迹报给了区里，老东家就成了县参议。吕义对老东家说：“你家是圈里的人了。”

小姐曾经在城里读过书，动乱起来才躲回来。吕义有时候说一些书上的话，小姐就冷冷地瞥过来一眼，并不呼应，吕义很不愉快。

吕义准备机会合适的时候要在这里长住下去。他觉得二姨太沏的茶愈喝愈香。

又过了一年，炮楼里的人投降了，所有的敌人都投降了。欢庆胜利时，吕义离开了那片荒滩。他做为一个英雄已经完成了自己的使命。

他走了之后，四周村里的人还在议论他。当他们在一个偶然的机会知道吕义被记了功时，都感到莫名其妙；特别是吕义宰过猪的那个村子，都愤愤然：

“吕义功在哪里？”

因为实实在在讲，吕义从来没消灭一个敌人。



雨，是夏天的精灵。它像一个调皮的孩子，时而淘气地撒欢，时而羞涩地躲藏。

## 美妙雨夜

在七月快要结束的这个夜晚，我怎么也不能入睡。天有些闷热，汗水正悄悄地浸湿我的蓝色条杠背心。窗户敞开着，可是没有一丝风。这个夜晚出奇的安静。我在床上翻着身子，小床不断地呻吟。隔壁没有一点声息，爸爸妈妈都熟睡过去了。

一个人久久不能入睡而又渴望入睡，那会是多么烦躁。一阵阵热浪从身体内部涌出来，与周围的热气融汇到一起。屋内屋外都黑乎乎的，这夜色也因为闷热变得越来越浓、越来越沉重了。从窗户上望出去，看不到一点星光。在这安静的时刻里，我似乎期待着什么。

这样的夜晚本来是最容易入睡的。学校放了假，大家一拥出校门就全都无忧无虑了。白天在河滩、在田野上，有玩不尽的新把戏。我甚至偷了爸爸工作用的罗盘和望远镜，跑到很远的地方去。夜里总是很疲劳，从来不记得还会失眠。这个极其例外的夜晚好像在故意折磨我，我想天亮后遇到伙伴们，第一句话就要问他们睡得怎样。

我闭着眼睛，使呼吸变慢变匀，这样也许会出现转机。但我的脑海里总是闪过一片片田野。七月的土地是灼热的，一望无际的麦子收割了，到处是闪亮的麦茬。一个接一个的大麦秸垛子耸起来，像一些肥嫩的蘑菇。白杨树挺立在路边，油绿油绿的叶子哗哗抖动……

窗外有什么“啪达”响了一声。随着这响声，脑海里的一切倏地飞去。我屏住呼吸倾听。又是一声。接下去，大约每秒钟都要响一下。“下雨了”，我心里愉快地喊了一句，同时也知道了这个夜晚里久久期待的是什么。

仰躺着，默无声息地捕捉那又大又圆的雨点真让人快乐。我仿佛看到碧绿的、椭圆的小水球从高高的天空跌落，碰到地面又弹了起来。它落到麦茬地上，麦茬儿颤抖着，像丝弦一样被拨响了。它击在石板上，腾地一下反弹到高空，发出了“当”的一声脆响。

雨点异常沉着地落着，并没有像我预料的那样渐渐变急。但是空气

明显地凉爽了，甚至有一阵微风从窗口吹进来。

我从床上坐了起来，穿上鞋子走到窗前。这样站了一会儿，又想走到外面去。这个姗姗来迟的雨夜不知怎么那样诱人，我真想在疏疏的长长的雨丝间走一走。

雨点仍在沉着地落下来。一个雨点打在了窗外的水桶上，发出了猝不及防的一声巨响。我似乎想到，随着这一声鸣响，午夜悄悄地从它的标界线上滑过去了。新的一天开始了。我毫不犹豫地从窗前离开，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口。

屋子外面果然清凉多了。雨点落在我的耳朵上、手上。我好几次仰起脸来，想让它落进眼睛里，试了好久都没有成功。当这雨水把头发和背心全都弄湿的时候，那又该多舒服！这个夜晚我心中像有一团火药。

我大口地呼吸着，缓缓地向前走去。到哪里去呢？记得不远处是一个打麦场，旁边有一条干涸的水沟，有一排高大的白杨。它周围就是望不到边的麦茬，太阳出来时，麦茬就闪闪发光。

雨点越来越大、越来越凉了。土地在雨滴的拍击下散发出奇怪的味道，直熏鼻孔。一种甜甜的气味在四周弥漫，我知道那是枣树被雨水洗过后发出来的。一阵浓浓的香味飘过来，我眼前立刻出现了一片迷人的红色——榕花树的无数花丝沾上了晶莹的水珠，水珠溅落下来，碎成无数的屑末。不远处的麦秸垛也送来清冽的香气，多少有点薄荷味儿。那是新的麦草的气味，是这个雨夜里最厚重最使人沉醉的。夜色隐去了一切，但我感到脚下越来越辽阔了。如果低下身子，可以模模糊糊地看到泛白的麦茬，那时麦茬间的青草也看得到，用手去抚摸热乎乎的泥土，正好会有一只蚂蚱跳起来，劲道十足地撞一下手背。田野的气息越来越浓烈了，它不知为何使人老想放开喉咙呼喊点什么。我伸手摸了一下头发，头发湿漉漉的，我终于被雨淋湿了。

我在雨中尽情地走着。如果没有夜幕遮掩，那么很多人可以看到，在平展展的田野里，正有一个少年，他满面欢欣。这个夜晚，田野与我是那样的接近。我只是走着，好像什么也没有想。无边的夜色，以及夜色里的雨丝和土地，在这一刻全属于我了。我可以奔跑，也可以像雄鹰停在空中似的一动不动。如果我伫立在那儿，就能感受到一颗心快乐地跳动。老师讲，心像一个人的拳头那么大，又像含苞待放的花朵——此刻这花瓣正颤颤地张开，沾上了透明的雨滴。



黑魃魃的白杨树就在不远处，我迎着它们走去。贴在凉凉的树皮上，把身体挺得像它一样直。这儿靠近了打麦场，麦草的清香一阵阵漫过来。树下是不久前还在不停转动的石砘子，这会儿被雨水淋得又冷又滑。我像骑一匹小马那样骑在了砘子上。

雨水的声音十分清晰。白杨叶上也响着雨水的声音。干燥的、已经使用完毕的打麦场有千万条裂纹，小小的水流就从这纹路中渗进去。微微的风贴着潮湿的泥地吹过来变得更熏人了。我的肺叶里灌满了湿润的风，这时就蹬动两脚，使砘子缓缓地转动。

砘子从杨树下转到打麦场中央的时候，我好像听到了一阵脚步声！后来，我看到有一个人——一个模模糊糊的影子，犹豫了一会儿，然后向这边走来。我站了起来。

那是个细细的、不太高的影子，我一眼就看出是一个姑娘。我原以为她是伙伴当中的一位，可她开口说话的时候，我听出是完全陌生的声音。

“你一个人在这儿玩吗？”我点点头：“是的。下雨了，在这儿玩真好……”她说着，差不多要笑出来了。“天热得人睡不着，我就出来了——我想让雨全身淋湿了吧！”

我觉得她和我差不多的年纪，或者比我更小。她是完全陌生的，我越来越肯定了。在我们这个工区里，常常有人调来调去，出现一个新的伙伴完全不是让人吃惊的事。我甚至感到，她在这个雨夜里像我一样睡不着（我想像得出她在床上翻来覆去的样子），要到外面走一走的愿望也是太合情合理了。我们真是一对自然而然的伙伴。

接下去有一分钟之久，我们都站在那儿缄口不语。但我知道她这会儿像我一样，因为在田野里意外地遇到一个人而高兴极了。夜色使我们互相望上去都朦朦胧胧的，也许这样更好吧。我想她此刻看到的会是一个比她高、比她壮，留着一头短发的男同伴。她看不到我鼻子两侧的几个雀斑，这真得感谢老天。我也在这时候端详着她。我发现她比我第一眼看到的要粗一点点，是个胖嘟嘟的姑娘。尽管有浓浓的夜色，还是遮不住那一对又大又亮的眼睛。我似乎还看到了两排长长的、向上微微翘起的睫毛。

“真想不到能遇上一个人，我原来想自己走一走，让雨淋一淋……”

她首先打破了沉默。公升许云再堂斯未从大屋外一了她一她要离开。

我高兴地说：“我也是这样想。真的想不到。”答回弄一她大星  
忘她往前走去。我走在她的右边。上从她道他“她星”：我点点她

雨还是稀稀疏疏地落着。这雨太好了。我不相信这个夜晚雨会大起来。她不时地伸出手掌去接雨点，脚后跟常常跷起。我没有像她那样，那已经完完全全是小孩子动作了。她走到我刚刚站立了一会儿的那棵大杨树下，伸出小巴掌去拍打它。她试图拍下叶子上的积水，可惜没有那样的力气。我教她一块儿用脚猛力去踩树干，一阵水滴哗哗地浇下来。“啊呀！哈哈……”她抱起双臂，快活地叫着。停了一会儿，她问：

脚：“你喜欢白杨树吗？”

“喜欢……”

“我们那会儿，”她仰脸看着黑漆漆的树冠，“就是春天的时候，把白杨胡儿塞在鼻孔里……”

我想到她每个鼻孔垂下一条白杨胡儿会是什么样子，就笑了。我问她：

“你喜欢柳树吗？”

她想了想，说：“喜欢。”

她想了一想才回答，说明她是很认真的。可我回答她的白杨树时什么也没想。一阵小小的惭愧从心头掠过……我开始说柳树：

“秋天，我们到柳树林里去玩，采黄色的柳树蘑菇。”

“多好啊！”

“我们还躺在白砂子上，从树空儿里去看太阳。”

她看着我。夜色里，我觉得她在微笑。

我没有再说柳树，很想换一个话题。正这样想着时，她问了一句：

“你常常看到大海吗？”

这儿离大海只有六七里的样子，我们今夜就站在海滩平原上啊。冬天的午夜里，如果狂风怒吼起来，躺在床上也可以听到海浪的声音。大家在这个夏天每隔几天就要跳到海里一次，身上的皮肤就是被海水弄红的……我真高兴她谈到了海，我点头说：

“嗯。你呢？”

“我前几天第一次看到海。真大——你不觉得奇怪吗？”



我需要想一想了。我承认从来没觉得这有什么奇怪，海嘛，本来就是大的。我回答：“没有觉得奇怪。”

她点点头：“是的。可能你从小就见到了海，现在早忘了当时是怎样惊奇了。”

“可能是的……”

“我们沿着这排杨树再往前走好吗？”她商量着，和我一块儿走着。我觉得她走、说话，一切都是那么平静柔和，我想起自己平时与伙伴们吵吵嚷嚷的，多少有点不好意思。她接着还在谈海：“我站在大海跟前，不知道该怎么看它才好……”

我不太明白，只好听下去。

“它太大了，可伸手又能摸得着：它是冰凉的。望也望不到边，瞧瞧，这就是海。我面对大海想了好多，我甚至想过：我一定要好好学习。”

我站住了，因为我不能同意她这样去想。我问：“为什么要这样去想？”

“因为海太大了，我太小了。我这么小，如果不好好学习，不懂很多知识，我还有什么意思？我说不清，反正那会我想过这些。”

我差不多能同意她的想法了，就痛快地告诉她：“你说的真好。我明白了你的意思……不过，”我突然想问问她最喜欢哪门功课，也许和我一样？我说——“你喜欢运算吧？”

她用力点点头。

我有点失望。但没等我表示出来，她又说：“我更喜欢作文。作文课之前，我把笔灌满墨水……”

我兴奋地打断她的话：“对。我们要用整整一页纸描写自然景物，让老师吃惊。”

她惊喜地笑着、应答着：“就是啊，就是……我还有一次写鸽子的脚：‘粉丹丹的小巴掌儿……’我这样写呢。”

我不得不满怀激动地告诉她——我也这样写过鸽子，几乎一字不差。天哪！我屏住了呼吸，眼睛一动不动地盯着她，竭力想看清她的脸、她的鼻子和眼睛。可惜没有光亮，这做不到。此刻我离她那样近，并且一直感到她在平静地微笑。我敢说我们这样谈到天亮，哪怕谈遍天下的一切，结论都会一致。这真是太奇怪了，可又是真实的，是完全